

证券代码：601881

证券简称：中国银河

公告编号：2017-04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 年 9 月 29 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881	中国银河	2017/9/22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 50.91%股份的股东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7 年 9 月 12 日提出提案并书面

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现提出在 2017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一项议案。该议案主要内容如下：

鉴于迟福林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任，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推荐刘瑞中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已经北京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刘瑞中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7 年 9 月 29 日 10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1 号北京民族饭店十一层东华厅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7 年 9 月 29 日

至 2017 年 9 月 2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

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刘瑞中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公司董事会审议第 1 项议案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 年 8 月 14 日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司董事会审议第 2 项议案的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 年 8 月 31 日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本次大会的第 1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本次大会的第 2 项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14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 报备文件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函》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刘瑞中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出席会议名称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	
内资股持股数		股东账号	
联系人		联系传真	
联系电话			
发言意向及要点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017 年 月 日		